**协会会费标准和管理办法调整说明**

会费是协会工作经费的主要来源之一，是实现协会自立、自主、自养的必备条件；是保证协会基本正常工作的基础。

1. 会费的标准:

1、会长单位每年缴纳会费8000元；

2、副会长单位、监事长单位每年缴纳会费5000元；

3、理事单位、监事单位每年缴纳会费3000元；

4、会员单位每年缴纳会费2000元。

1. 调整说明

为满足协会生存和发展需要的需要，在参考市内其他社会组织的会费收取标准，结合协会近几年运行情况的基础上，本着量入为出，增资节约的原则，对原章程第三十六条会员缴纳会费的标准作了适当调整。其中：会员单位从1000元/年调整到2000元/年，理事单位从1500元/年调整到3000元/年，监事单位从2000元/年调整到3000元/年，副会长、监事长单位从2500元元/年调整到5000元/年，增加了会长单位8000元/年。按此标准收费预计在13.3万元，以80%的收缴率计算，协会每年会费收入约10万元左右，可勉强维持协会的基本运转。

协会第二届理事会换届工作组

2019年6月11日